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23-055

转债代码：127007

转债简称：湖广转债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股东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国安”）《推荐函》，推荐寇承东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严浩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同日，公司收到严浩宇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及专门委员会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为保证董事会合规运作，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的规定，严浩宇先生将继续履职到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为止。

董事会对严浩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合规运作和持续发展所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股东中信国安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审核，董事会现拟提名寇承东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公司于2023年11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寇承东先生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提名寇承东先生继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

附件：寇承东先生简历

寇承东，男，1968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北京市人民检察院法警、书记员、侦查处干部、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副主任、主任、行装局副局长、中信国安城市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现任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兼副总经理。

寇承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寇承东先生任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兼副总经理，与除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之外的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寇承东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也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深交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况。